



最新国防动员工作

实务手册

ZUIXINGUOFANGDONGYUANGONGZUO
S H I W U S H O U C E

最新国防动员工作实务手册

主 编 王建国

(三)

本书是《最新国防动员工作实务手册》光盘的使用说明与对照阅读手册

中国知识出版社

第四章 我国国防

我国的国防具有悠久的历史。早在公元前21世纪，我国就进入了阶级社会，建立了国家，开始了国防建设。四千多年的国防历史，犹如一位巨人，它有过声威远播、天下归附的武功；有过引而不发、强虏驻足的宁静；有过遍体鳞伤、不堪回首的屈辱；也有过长期的迷醉、不安和困惑。纵观国防历史，可以清楚地看到，它的发展呈现出一条强弱交替的波浪式的演进轨迹，而这个轨迹与当时国家的兴衰演进轨迹是基本重合的，从而也给我们留下无限的感慨、深思与启迪。

第一节 国防概述

“国防”一词最早出现于《后汉书·孔融传》。孔融在给皇帝上书时说：“臣愚以为宜隐郊祀之事，以崇国防。”这里的“国防”是指为维护国体，严明礼义而采取的防禁措施。我们现在所说的国防已与古代所说的国防有了根本的变化。

一、国防的含义及其主要类型

国防，就是指国家的防务。《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防法》规定，国防是指“国家为防备和抵抗侵略，制止武装颠覆，保卫国家的主权、统一、领土完整和安全所进行的军事活动，以及与军事有关的政治、经济、外交、科技、教育方面的活动”。按照国际法的表述，主权是一国不受外来控制的自由，它是完整无缺、不可分割而独立行使的，是最高的权力和尊严。领土是属于一国主权的地球特定部分，包括领土疆界以内的陆地、水域及其上空和底土，即由领陆、领海和领空组成。安全就是国家的和平安定状态，是国家生存和发展的基本条件。

国防要保卫“国家主权、统一、领土完整和安全”，它至少要有两大功能，即实战和威慑。实战功能是指国家一旦遭到侵略，它能够运用自己的武装力量抵御和挫败外敌的侵略；威慑是指它通过显示自己武装力量的实力，使对手不敢轻举妄动，从而遏制和防止战争。

随着社会历史的发展，国防的涵义不断更新，作用更加重要。特别是现代国防，它

不仅继承了传统国防“保卫国家主权、领土完整及安全”的职能，而且还增加了“维护国家利益”的重要内容，如维护国家在海外的公有权益，包括在对外经济中的海上护航、世界公有通道的维护和享用，向世界公海、公共区域（如南极洲）和外层空间开发新的生存、发展和安全空间等。因此，国防的内容也变得异常庞大而又复杂。就国防的主要手段纯军事来说，它的内容也是十分广泛的。概括起来，主要包括有国家国防战略思想和战略方针的制定；国防能力的建设；国防力量的运用；国防体制和国防立法的建立等。

当今世界，任何一个国家国防战略的制定，国防建设的发展和军事力量的部署，都是以其国家利益需要为出发点，以本国实力为基础的。国家的社会制度和国家的政策决定着国防的性质。国家的社会制度不同，制定的国防政策和追求的国防目标也不相同。目前，世界上的国防类型主要有以下几种：

（1）扩张型。扩张型的国家奉行霸权主义政策。他们以所谓的国家安全和防务需要为幌子，将其疆域以外的国家和地区也纳入本国的势力范围，并对别国进行侵略、颠覆和渗透。特别是个别经济发达的大国，为了维护自己在世界许多地方的经济、政治利益，实行霸权主义，制定全球战略，建立了与之相适应的国防系统。

（2）自卫型。自卫型国家的国防以防止外敌侵略为目的。在国防建设上，他们主要依靠本国的力量，广泛争取国际上的同情与支持，维护本国安全，维护周边地区和世界的和平与稳定。

（3）联盟型。联盟型的国家为弥补自身国防力量的不足，以结盟的形式联合相关国家进行防卫。联盟型国防又可分为两种：一是一元体系联盟，即某一大国为联盟的盟主，其余国家处于从属地位；二是多元体系联盟，即联盟诸国基本处于伙伴关系，共同协商防卫大计。

（4）中立型。中立型的国防是指一些奉行和平中立政策的中小发达国家，为保障本国的繁荣、发展和安全，实行和平中立的国防政策。其中一些国家采取完全不设防的方式，有的则采取全民防卫式的武装中立。

我国在对外关系方面一贯奉行“和平共处”五项原则，公开向世界承诺：永远不称霸，不做超级大国，不首先使用核武器或以核武器相威胁，不对无核国家和地区使用核武器，不侵略别国。在战略上，我国采取防御态势。我国国防建设的宗旨是反对侵略战争，维护世界和平，保卫国家的安全与发展。在国防力量的运用上，我国坚持自卫立场，实行积极防御的战略方针。因此，我国属自卫型国防。

总之，现代国防涉及到国家各个领域，虽然它仍以军事为主体，但不仅包括军事力量，还包括与国防有关的非军事力量；它不仅依靠国家的实力，还要依靠国家的潜力及潜力转化为实力的能力；它不仅要考虑兵力、武器、军费等直接构成国防实力的“硬件”，而且还要考虑体制、法规、军事思想等关系到能否有效地发挥国防实力与潜力的“软件”。因此，建设现代化国防是全国人民的共同任务，需要各行各业共同完成。

二、国防与国家的关系

国家与国防的关系是相辅相成、密不可分的。主要表现在以下三个方面：

(一) 国防是随着国家的产生而产生的

国家的产生伴随着国防的出现。古往今来,任何一个国家都需要建立巩固的国防。无国防就不能立国,国防薄弱就无力抵御外来的侵略。随着人类社会的不断发展,国家制度日趋完善,国防在国家之中的地位和作用也显得愈来愈重要。

(二) 国防是为国家利益服务的

自古以来,国防都是国家的重要组成部分,任何国家都需要建立巩固的国防,正所谓“国无防不立”。有国无防就不能立国;国防薄弱,就无法抵御外来的侵略,保卫国家主权、领土完整及安全,更谈不上维护国家海外公有权益,屹立于世界民族之林。如果没有坚强的国防,国家安全得不到保障,经济建设就无法正常进行,政治稳定、人民安居乐业,国家兴旺发达、长治久安就失去了依托。从根本上说,国防是国家兴旺发达的安全保障。加强国防的目的,在于维护和追求国家利益。国家利益具体表现为:国家政治制度和信仰;国家优良文化传统的发扬;国家经济和科学技术的发展;国家荣誉的维护;国家国际威望的提高等诸多方面。在当今世界上,就是要保障国家能够在国际战略格局中获得和平与安全、生存和发展这一根本利益。

(三) 国家的性质和国力决定着国防建设

一个国家国防发展战略的制定,国防建设的进行,军事力量的部署,都是依据国家的性质、国家利益的需要以及国家的实力决定的。我国的社会主义性质决定了我国国防的自卫性质。因此,我国国防的目标主要着眼于维护国家主权、领土完整和安全以及在世界上的正当公有权益。我国的国防体制、武装力量体制、兵役制度、国防能力的建立、国防力量的运用以及国防建设的各个方面,都充分反映了我国国防的这种自卫性质。我们绝不侵犯别的国家,但是对于外来侵略,则采取“人不犯我,我不犯人,人若犯我,我必犯人”的防卫政策。另一方面,国防建设又取决于国家国力的强弱。国家的实力雄厚、政治稳定、经济繁荣、科学技术先进,是国防强大的物质基础。因此,在我国四个现代化中,国防建设必须服从、服务于国家经济建设的大局。正如邓小平同志所指出的那样,国防现代化只有建立在国家整个工业以及农业发展的基础上才有可能。由此可见,国防建设离不开国家的发展,国家的发展必然促进国防现代化。

第二节 国防历史

我国的国防具有悠久的历史,早在公元前21世纪,我国就进入了阶级社会,先后经

历了二十多个朝代的盛衰更替,它给我们留下了丰富多彩的国防遗产,积累了极其宝贵的历史经验。

一、古代国防

我国从最早建立的奴隶制国家起,为了巩固其统治,防止外敌侵犯,同时也为征伐别的国家,就开始建立自己的常备武装——军队。于是就产生了我国早期的国防。

(一) 武装力量体制

我国古代的武装力量体制,一般区分为中央军、地方军、边防军和地主私人武装四种。中央军通常由国王或皇帝直接控制,除了警卫宫廷和京师外,兼有战略预备队的性质。地方军由地方军政长官统帅,负责该地区的卫戍任务。边防军守卫边疆,一般都进行屯田。地主私人武装,一般由地主庄园的乡丁、民壮组成,主要维护当地地主的利益。

(二) 兵役制度

我国古代的兵役制度是随着不同历史时代的政治、经济、人口状况和军事需要而发展变化的。在奴隶社会,生产力低下,人口稀少,战争规模小,大多实行兵农合一的民军制度。到了封建社会,由于生产力的发展,战争的规模也就越来越大,统治阶级必须建立专门的常备军队。于是,民军制逐渐演变为与当时历史条件相适应的征兵制、募兵制、府兵制、部族兵制以及世兵制等多种新的兵役制度,以适应国家防务的实际需要。

(三) 国防工程建设

在国防建设方面,历代王朝除了保持较大规模的武装力量外,还特别重视加强国防工程建设。其中最突出的是加强边、海防建设,修筑防御工程体系。著名的万里长城,就是我国古代修建的巨大的国防工程。我国少数民族在东北还修筑了被称为“边堡线”的长城。我国海防从明代就开始建设,为防范倭寇的偷袭、骚扰,沿海的主要地段,陆续修建了以卫城、新城为骨干,堡、寨、墩、峰、堆和障碍物相结合的工程体系。

(四) 军事理论研究

军事理论是国防的灵魂。我国古代很重视对军事理论的研究,并产生了许多不朽的军事名著。春秋战国之交成书的《孙子兵法》一书,已有两千多年的历史,是世界各国公认的最早的军事理论著作,至今美国、日本的军界、企业界都在引用它的著名观点。比《孙子兵法》稍后一点的《孙膑兵法》,也享有盛名。宋神宗把《孙子兵法》、《吴子兵法》、《司马法》、《尉缭子》、《六韬》、《三略》、《唐太宗李卫公问对》列为《武经七书》,规定为每个武官必须学习和研究的课程。此外,我国古代还有许多其他军事理论著作。这些著作对于指导战争和加强国防,起到了重要作用。

(五) 军事技术发展

中国古代的军事技术很发达,走在了世界前列。有些技术对世界军事乃至经济的

发展曾产生过巨大作用及深远的影响。例如,早在公元8世纪,中国唐代就发明了火药并应用于军事,引起了军事上划时代的变化。火药于13世纪才传到欧洲,这是在中国发明火药500年之后。公元1259年宋代制成了发射“子窠”的“突火枪”。美国帕顿顿教授认为,“突火枪”的射击原理,是后世欧洲步枪发射原理的先导。南宋虞允元在采石之战中使用了“霹雳炮”,金人在战斗中使用了“震天雷”(也称“铁火炮”),是世界最早的金属炸弹。明代在野战、攻城、守城、要塞、海防、战舰上,使用了各种类型、性能的火器,在茅元仪的《武备志》中记述的火器就有180多种,其中有多发火箭和多级火箭。明朝就开始建立专门装备火器的部队。

此外,中国古代还强调富国强兵思想,主张把发展生产和加强国防统一起来,形成了一个比较完整的国防体系。

二、近代国防

从1840年鸦片战争开始,封建清王朝的国防受到了西方资本主义列强的严重挑战。因此,中国近代国防与中国古代国防相比,有了较大的变化。

(一)军队建设

这个时期,清王朝军队为顺应时代的发展变化,防御西方列强的军事威胁,在军队建设方面采取了一些重大的变革措施,以求“化弱为强”。近代初期的清王朝常备军为所谓经制兵,即八旗兵和绿营兵,但是已腐败不堪,毫无战斗力。为此,曾国藩、李鸿章等人率先实施了军事变革,创建了湘军、淮军等勇营制地方武装,尔后逐步取代绿营、八旗兵为国家常备军,并创建了近代新式海军。甲午战争之后,袁世凯、张之洞等洋务派军事首领,又全面仿效西方军队组建了新式陆军。新军制的最大特点是摒弃了绿营和勇营制的世兵制、募兵制的兵役制度,实行并建立了常备军、续备军、后备军制度。

(二)创建近代军事工业

为了国防建设的需要,洋务派兴起了名噪一时的洋务运动,大力创办军事工业。到19世纪90年代初,全国军事工厂已达24个。其中洋务派主要代表人物曾国藩、李鸿章、左宗棠、张之洞等人创办了一些具有重要影响的军工企业,如江南制造局、福州船政局、金陵制造局、天津机器局和湖北枪炮厂,都是当时规模较大,设备较好,产品较优的兵工厂。其产品主要有两大类,一类是造枪、炮、军火,一类是为水师制造轮船。

(三)海防备战措施

由于清王朝受到了西方列强来自海上的威胁,于是决心从1875年起每年从海关和厘金项下拨款400万两白银作为海防经费,并开始筹建新式海军,计划十年内创建北洋、南洋和粤洋三支水师,并很快就付诸实施。这三支水师先后装备舰船72艘,其中从英、美、法、德等国购进洋船44艘。其中影响最大的是北洋水师。北洋水师拥有巡洋舰

7艘，炮船10艘，鱼雷艇7艘，是相当近代化了。岸防还加筑了炮台、添铸大炮和设置水上拦阻铁链等。关天培、林则徐先后为虎门地区设置火炮300余门，其中从国外购进的洋炮就有200多门。

(四)对外反侵略战争

由于清王朝政治腐败，国力空虚，国防每况愈下，屡遭西方列强的侵略、欺辱，在对外反侵略战争中一次次失败，签订了一个个不平等条约，被迫割地赔款。其中较大的战争有五次：

(1)鸦片战争。1840年英国殖民主义者以清王朝禁烟为由对中国发动了鸦片战争。1842年战败的清王朝被迫在英国的军舰上与之签订了我国历史上第一个不平等条约——《中英南京条约》。中国的领土主权遭到破坏，开始走向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

(2)第二次鸦片战争。1856至1860年，英国不满足它已获得的利益，联合法国，分别以“亚罗号事件”和“马神甫事件”为借口，对中国发动了第二次鸦片战争。战败的清王朝被迫与英法两国签订了中英、中法《天津条约》和《北京条约》，与趁火打劫的沙俄签订了《瑷珲条约》。中国的领土主权进一步遭到破坏，半殖民地程度加深。

(3)中法战争。19世纪80年代初，法国殖民主义者在完成了对越南的占领后，进而觊觎我国西南地区。1884年至1885年中法开战。冯子材率领的清军在刘永福黑旗军的配合下痛击法军，取得了镇南关大捷，由此导致法国茹费里内阁的倒台。但是腐败的清政府却一味偷安，李鸿章认为，法国船坚炮利，强大无敌。中国即便一时而胜，难保终久不败，不如趁胜而和。由此和法国签订了《中法新约》将广西和云南两省的部分权益出卖给了法国，使中国不败而败，法国不胜而胜。清政府的腐败无能暴露无遗。

(4)中日甲午战争。1894年日本以清朝出兵朝鲜为由发动了甲午战争。清朝战败，被迫与日本签订了《马关条约》，中国的领土被进一步肢解，加深了中国半殖民地化和民族危机。

(5)八国联军侵华战争。1900年，英、美、德、法、俄、日、意、奥八国，以保护在华侨民“利益”为借口，组成联军，发动侵华战争。战败的清政府被迫与八国签订了《辛丑条约》，这个条约从政治、经济、军事各方面都扩大和加深了帝国主义对中国的统治，并表明清政府已完全成为帝国主义统治中国的工具。中国完全沦为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

从1840年鸦片战争到1911年辛亥革命这70多年间，清政府与外国列强签订了1000多个不平等条约，割让领土近160万平方公里，共赔款2700万元，白银7亿多两。如把利息计算进去，达19亿多两白银。当时中国1.8万多公里的海岸线上，竟找不到一个中国自己享有主权的港口，海防几乎如同虚设。因此，可以说这一时期的中国国防史，是一部国防虚弱、落后挨打的屈辱史，同时也是一部中国人民反帝爱国的斗争史。其中以义和团反帝爱国运动最为突出。在西方列强入侵之时，中华民族危亡之际，义和团提出了“扶清灭洋”的口号，以求全民族共同抵抗侵略。八国联军入侵中国时，义和团

奋起抗击,使八国联军从天津进军北京之役惨遭失败,共死伤300多人。此外,还有在鸦片战争中三元里人民抗击英军的壮举,甲午战争中山东及辽东半岛人民抗击日本侵略者的斗争,都给敌人以沉重打击。这些都反映了中华民族不畏强暴,抗御外侮的伟大爱国主义精神。因此,中国人民抗击侵略者的斗争也是中国近代国防的重要组成部分。

三、民国时期的国防

从北洋军阀篡夺辛亥革命成果直至蒋家王朝被推翻,旧中国的国防极度虚弱,既无力抵御外来入侵,又不能保卫国家主权,维护国家利益。辛亥革命后,很快又开始了北洋军阀的黑暗统治时期。第一次世界大战结束后,美、英、法等战胜国于1919年1月在巴黎召开“和会”,讨论战后处理问题。中国北洋政府作为战胜国之一,在国内人民的压力下,向“和会”提出了取消变中国为殖民地的“二十一条”以及希望西方列强放弃在华特权、收回日本在山东的一切权利等。这些正当要求遭到参加“和会”的西方列强拒绝。由于当时中国军阀混战,国防虚弱,北洋政府竟自甘屈辱地准备在“和会”上签字。消息传回国内,丧权的耻辱,亡国的威胁,使中国人奋起反抗,爆发了震惊中外的五四运动,提出了“外争国权”、“内惩国贼”的口号。北洋政府慑于人民的威力,终于没有敢在“合约”上签字。五四运动的胜利,说明了觉醒的中国人民已成为国防的重要力量,爱国主义形成的大民族凝聚力是国防实力的重要组成部分。

北伐战争之后,蒋介石“统一”了各派军阀,对外依附于西方列强,对内镇压人民革命,国防依然非常虚弱。当日本1931年发动侵华战争时,国民党政府先是采取不抵抗主义,而后迫于全国抗日救亡的形势,被迫对日作战。但是,由于国民党统治集团继续反共、反人民,消极抗战,因而在抗日的正面战场上节节败退。在民族危亡的关头,中国共产党坚持紧密依靠广大人民群众,开展敌后游击战争,建立了许多抗日根据地。由红军改编为国民革命军八路军和新四军发展成抗日的中坚力量,东北抗日联军在十分困难的情况下坚持战斗,在敌占区和国民党统治区,广泛开展了各种形式的抗日斗争。经过全国人民艰苦卓绝的抗战,终于取得了我国近代历史上第一次抗击外敌侵略的完全胜利。

抗日战争胜利后,全国人民迫切需要一个和平安全的建设环境,但蒋介石背信弃义,妄图消灭中国共产党及其所领导的人民军队,经四年解放战争,中国人民终于打倒了蒋介石,建立了社会主义新中国。从此结束了一百多年来中华民族有国无防的屈辱历史,开始了中国国防建设的新篇章。

第三节 新中国国防建设

1949年10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结束了中国封建地主阶级和外国帝国主义统治的历史,标志着中国从此开始了由人民当家作主的新纪元,同时也使我国的国防性质发生了根本的变化。五十多年来,在中国共产党和政府以及中央军委的领导下,我国国防建设不断发展,国防不断地得到加强。新中国成立以来,中国的国防与军队现代化建设取得了丰硕的成果,军队的革命化、现代化、正规化建设不断向前推进,战斗力有了很大提高,为维护国家主权和安全、保障国家现代化建设、促进世界和平做出了重大贡献。

一、国防与军队现代化回顾

半个世纪中国国防与军队现代化建设的发展,大体上经历了以下四个阶段。

(一)第一阶段,从新中国成立到20世纪60年代初期

为了新中国的安全和履行国际主义义务,中国进行了抗美援朝战争,与朝鲜人民军并肩作战,打败了以美国为首的16个国家的侵朝军队和南朝鲜军队。但是,美国和台湾国民党集团对中国大陆的安全威胁继续存在。基于这一形势,中国确定了加强人民的陆海空军,巩固国防,保卫领土主权完整,保卫社会主义建设的顺利进行,时刻做好解放台湾准备的国防目标。

从新中国成立之初,中共中央就提出了要“一手抓经济,一手抓国防”的方针,并提出了现代化国防的概念。1956年3月,中央军委就制定了积极防御的战略方针。该方针的立足点,主要是应付帝国主义可能对中国发动的大规模侵略战争。这一时期国防建设采取了以下重大举措:一是军队精简整编,完成由陆军单一军种向诸军兵种合成军队的转变。经过1955年和1958年两次大规模裁军,军队员额由原来的430多万减少到240多万。二是建立了国防领导体制,明确了各部门的职能分工。三是颁布了第一部《兵役法》,取消志愿兵役制,改行义务兵役制。四是建立国防科技和国防工业体系,为国家常规武器的发展和尖端武器的突破奠定了基础。在这一时期,中国还进行了解放一江山岛渡海登陆作战、炮击金门等军事斗争,并平息了西藏上层集团发动的武装叛乱。

(二)第二阶段,从20世纪60年代初期到20世纪80年代初期

在20世纪60年代,美国继续推行干涉、颠覆和侵略政策,从南面威胁中国。苏联则在中苏边境和蒙古派驻重兵,从北面威胁中国。主要是由于中国安全环境的急剧恶化,加之对战争爆发的危险性估计得过于严重,中国国防和军队现代化建设完全转到准

备早打、大打、打核战争的基点上来,采取积极防御、诱敌深入的军事战略方针,准备应付最困难的情况,立足于两面以至多面作战。进入20世纪70年代,苏联从北、南、西三面包围中国。中国国防政策和军事战略的重点是防御苏联的大规模入侵,国家实际上长期处于临战状态,经济建设服从于国防建设。

在这一阶段的前期,军队进一步调整了编制和结构,增加了技术军兵种的比例。1965年同1958年相比,海空军分别增编了51.6%和41.8%。后来,由于军队规模膨胀,“文化大革命”期间一度达到600余万,军队质量建设受到影响。后备力量建设采取大办民兵师的做法,民兵队伍建设进一步规范化,但也存在数量过多、质量不高的问题。国防工业建设采取了“加速三线建设,逐步改变工业布局”的指导原则,将一大批重要的国防工业企业从沿海城市迁往内陆纵深地区,形成日后的“山、散、洞”的局面。中国独立自主地进行国防科学技术研究,先后研制成功原子弹、导弹、氢弹、人造卫星,并组建了第二炮兵。为维护国家的主权和尊严,中国胜利地进行了东南沿海的军事斗争,进行了中印边境、珍宝岛、西沙群岛、中越边境等自卫反击作战和援越抗美、援老抗美军事行动。

(三)第三阶段,从20世纪80年代中期到20世纪90年代初期

在科学分析时代特征的基础上,邓小平做出了“在较长时间内不发生大规模的世界战争是有可能的”这一具有深远意义的战略判断。正是依据这一判断,1985年,中央军委做出了国防与军队建设指导思想实行战略性转变的重大决策,即由时刻准备早打、大打、打核战争的临战状态真正转到和平时期建设的轨道上来。战争准备的基点由应付全面战争调整为重点应付局部战争和军事冲突,并首次将经略海洋,维护国家海洋权益确定为军事战略的重要任务。

与国防战略方针相适应,中央军委制定了国防和军队建设要服从服务于国家经济建设大局的方针;确定了义务兵与志愿兵、民兵与预备役相结合的兵役制度;确立了中国人民解放军、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和民兵三结合的武装力量体制;进行了百万大裁军,到1990年,军队员额降至300万左右;按照“精兵、合成、高效”的原则全面调整了军队体制编制,组建了陆军集团军,加强了诸兵种合成;调整了防御部署,实施重点防御,提高战备工作的整体效能;把教育训练提高到战略地位,对军事训练进行全面改革;按照“军民结合、平战结合、军品优先、以民养军”的方针对国防科技工业进行了改造;加强了军事法制建设。

(四)第四阶段,从20世纪90年代初期至今

时代的基本特征仍然是和平与发展,但世界多极化进程又是动荡不安的。以信息技术为核心的高新技术的发展及其在军事领域的广泛运用,深刻地改变了现代战争的面貌。中国周边安全环境处在新中国成立以来比较好的时期,外敌发动大规模军事人

侵的危险基本可以排除,但仍面临一些不安全因素和潜在的威胁,特别是台湾海峡局势日趋复杂、严峻。

以江泽民为核心的党中央和中央军委,重新制定了新时期积极防御的军事战略方针,确定把军事斗争准备的基点放在打赢现代技术特别是高技术条件下的局部战争上,军队建设由数量规模型向质量效能型、人力密集型向科技密集型转变;按照“政治合格、军事过硬、作风优良、纪律严明、保障有力”的总要求全面加强军队建设;采取国防建设与经济建设两者兼顾、协调发展的方针;做出再裁军 50 万的重大决定,并进一步优化结构、调整编制、理顺关系;革新战备训练思想,由依靠全面动员和以持久作战为基础的战略作战能力转向提高快速反应和应急机动作战能力;组建了总装备部,加大武器装备建设的力度;进一步完善国防法制,领导制定或修订了一系列国防法规。人民解放军在东海、南海及台湾海峡,先后进行了一系列实兵实弹演习,展示了军队在高技术条件下防卫作战能力的新提高。1997 年 7 月 1 日,中国人民解放军驻香港部队进驻香港。1999 年 12 月 20 日,中国人民解放军驻澳门部队进驻澳门。

近几年的国际形势表明,和平与发展仍然是时代的主题,但也遇到了强大逆流。1999 年 3 月 24 日,以美国为首的“北约”发动侵略南联盟的科索沃战争,并于 5 月 8 日悍然袭击中国驻南联盟大使馆。美日进一步强化双边军事同盟,联合研发战区导弹防御系统(TMD)。台湾分裂势力,继续以各种形式图谋台湾独立。这一系列事件,给中国人民以警醒,促使中国加快国防和军队现代化建设的步伐。

二、确定积极防御的军事战略

军事战略,是指导国家国防建设的方略。确定正确的军事战略,对于理顺国防建设和经济建设的关系,更好地增强和运用综合国力具有重要的意义。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成立,标志着我国结束了长期的战争状态,进入了和平建设的新时期。作为指导国家防务的军事战略,其使命由夺取政权变为捍卫和巩固政权,主要任务也由对现实战争的指导转变为对未来战争的预测和准备。于是,中央军委为加强新时期的国防建设,根据国际形势的发展变化,适时制定和调整了积极防御军事战略的基本内容。

新中国成立后,美帝国主义对我国实行包围封锁,并霸占我国领土台湾省,发动侵朝战争,把战火烧到鸭绿江边。为了防御美帝国主义对我国发动的侵略,中央军委制定了保卫祖国的积极防御战略方针:不断加强军事建设,并开展各种外交活动,扩大国际统一战线,尽力制止和推迟战争爆发。一旦美国发动侵略战争,我们就以陆军为主体,在海空军的协同下,于沿海地区实行有重点大纵深的防御,以守备部队的阵地防御战和机动部队的运动进攻战相结合,并与民兵的游击战相配合,将进攻的敌人歼灭在我国沿海地区。

20 世纪 60 年代初,由于苏联推行霸权主义政策导致了中苏关系破裂。1962 年印

度与我国发生边境冲突,蒋介石集团在美帝国主义的支持下亦叫嚣“反攻大陆”,国际上出现了一股“反华大合唱”的逆流。据此,中央军委根据国家利益的要求,重新调整了战略部署:既做好抗击美帝国主义从沿海入侵以及蒋介石集团“反攻大陆”的准备,又防备苏联从“三北”方向对我国的侵略,加强我国重点地区设防工程和大中城市的人防工程建设。

进入20世纪70年代后,中美关系缓和,中日建交,我国在世界上的地位逐渐提高。而苏联在同美国激烈争夺世界霸权的同时,在中苏边界和蒙古境内陈兵百万对我国安全构成了直接的严重威胁。为此,中央军委提出了“积极防御,诱敌深入”的战略方针,立足于把敌人放进来打,打人民战争,实行重点设防,重点守备,打运动战。在以坚守防御的阵地战为主的基础上,各种作战形式相配合,抗拒敌人的战略突袭,制止敌人长驱直入,保存我们的有生力量和战争潜力,掩护我军战略展开和国家转入战时体制,初步稳定战局,尔后集中优势兵力,大量歼灭敌人的有生力量,逐步改变战略形势,适时转入战略反攻和战略追击,夺取反侵略战争的彻底胜利。

“冷战”结束后,世界的多极化趋势持续发展,新的世界大战可以避免,但各种不同类型的局部战争和武装冲突依然存在,霸权主义和强权政治是威胁世界和平与稳定的主要根源。一场以发展高技术武器为先导的军事领域的深刻变革正在世界范围内兴起,对战争形态、战场环境、作战手段、指挥方法等各个方面将产生重大而深远的影响。中国的安全环境得到较大改善,但维护国家的主权和安全也面临新的挑战,未来局部战争将可能面对具有高技术武器装备的敌人。

在这种新形势下,中央军委制定的新时期军事战略方针明确提出,新时期军事斗争准备的基点,要从应付一般条件下的战争转到打赢现代技术特别是高技术条件下的局部战争上来。军队的各项建设和一切工作,都要用新时期军事战略方针指导和统揽,都要服从和服务于这一战略方针的需要,都要为确保这一方针的顺利实现做好各方面的充分准备。深入贯彻新时期积极防御的军事战略方针,在战略指导上,一是从重点准备全面战争转向重点准备局部战争;二是积极探索高技术条件下局部战争的特点和规律;三是加强以打赢高技术条件下局部战争为主要目标的军事斗争准备。

战争是物质力量和精神力量的综合较量。在高技术广泛应用于军事领域的条件下,武器装备的威力空前提高,对战争的影响大大增强。但是,高技术武器装备没有也不可能改变战争的基本规律。现代战争的胜负,最终还是决定于战争的性质、人心的向背,人仍然是战争胜负的决定因素。这里所说的人,是认识到人民自己的利益并为之奋斗的有坚定信念的人,是掌握先进科学技术知识和具有很高军事素质的人。高技术条件下的局部战争,尽管战争形态和作战样式与过去不同,但仍然要动员和依靠人民进行战争,仍然要靠人来掌握和使用武器装备,仍然需要人的勇敢、智慧和牺牲精神。武器装备越是发展,技术越是复杂,对人的素质要求也就越高,人的作用也就显得更加突出

和重要。尤其是在武器装备处于劣势的情况下,更加需要发挥人的主观能动性,发挥人民战争的优势,牢固树立敢打必胜的信心,重视谋略的运用,实行灵活的战略指导,坚持你打你的,我打我的,扬我之长,击敌之短,以弥补武器装备的不足,最终战胜一切来犯之敌。

总之,新中国诞生以来,由于制定并实行了适合我国情况的积极防御战略,使国防建设取得了举世瞩目的成就,成功地进行了抗美援朝战争,取得了中印、中苏、中越、西沙等多次自卫反击作战的胜利,粉碎了帝国主义、霸权主义对我国的侵略和挑衅,为我国的独立、安全和发展做出了重大的贡献。

三、建设一支强大的常备军

军队是国防力量的主体,我国根据国防的实际需要和国家的基本承受能力,建设了一支诸军兵种相结合的具有现代作战能力的革命化、现代化、正规化的军队。

陆军在步兵的基础上,相继建立了炮兵、装甲兵、工程兵、通信兵、防化兵、陆军航空兵、电子对抗兵、气象兵等兵种。陆军中特种兵的数量近年来已经超过步兵,实现了建军史上的伟大转变,大大加强了陆军的火力、突击力、机动和快速反应能力,增强了现代化国防的威力。陆军既能独立作战,又能与海军、空军联合协同作战。1985年,陆军改编为合成集团军,使诸兵种合同作战能力和整体作战效能又有了新的增强。

我国海军以舰艇部队为主体,由水面舰艇部队、潜艇部队、海军航空兵部队和海军陆战队等兵种组成。舰艇部队日趋导弹化、电子化、自动化。舰艇普遍采用了卫星导航技术。过去的小炮舰和鱼雷艇已被国产的导弹驱逐舰、导弹护卫舰、导弹快艇和各类潜艇所代替。训练舰、大型补给船、科研试验船和核动力潜艇等新型舰艇开始服役。整个海军具有在水下、水面、空中和岸上实施作战的能力,还可协同其他军种进行海上作战。

我国空军以航空兵为主体,由航空兵和地空导弹兵、高射炮兵、空降兵、雷达兵、通信兵等兵种组成,拥有的作战飞机数量居世界第三位。其中有高空高速重型歼击机,有具有先进水平的轻型歼击机,有具备一定突防攻击轰炸能力的轻型强击机和中程亚音速轰炸机,还有布雷飞机、电子干扰飞机等。在全国范围内,构成了航空兵和地面诸兵种合成的完整的防空体系。

我国战略导弹部队,于20世纪60年代中期创建,由周总理亲自命名为第二炮兵,由近程导弹、中程导弹、远程导弹和洲际导弹部队组成。装备多种型号战略导弹,射程从数百公里至一万多公里,威力从几十万吨到数百万吨TNT当量。可实施固定发射,也可机动发射。建有与之相配套的作战、防护工程和各种设施,具有较强的生存能力。由于采用了先进可靠的制导技术,可随时按党中央和中央军委的命令给敌方以摧毁性的还击。

加强军队院校建设,不断提高各级干部的组织指挥能力和各类专业技术人员的水

平,是加强常备军建设的重要环节。新中国成立以后,我军各类军事院校在解放前有限院校的基础上得到了迅速发展,培养了大批的国防人才。在新的历史时期,中央军委进一步强调“要把教育训练提高到战略地位”。在这个思想指导下,全军又开办了各级各类指挥院校和专业院校,培养了一批又一批能适应现代战争需要的各级指挥人才和各类专业技术人才。

进入20世纪90年代以来,人民解放军继续向着更高级的阶段迈进。根据高技术战争的特点和影响,人民解放军开始把军事斗争准备的立足点放在打赢现代技术特别是高技术条件下的局部战争上面,军队建设正逐步实现由数量规模型向质量效能型,由人力密集型向科技密集型的转变;在发艇武器装备方面,人民解放军根据现代技术特别是高技术条件下局部战争的需要,努力发展高技术“撒手锏”;在改革调整体制编制方面,人民解放军在进一步压缩军队规模,优化诸军兵种比例结构,完善合成体制,使军队体制编制更能适应现代合同作战和联合作战的需要;在改革教育训练方面,为培养掌握现代科技知识和战争知识,精通现代军事科学理论的高层次指挥人才,指挥院校增设了硕士、博士生教育,部队训练加大了实战力度。近几年来,人民解放军多次在东海,南海进行了导弹发射训练,并在东海,南海和台湾海峡先后举行了大规模海空实弹演习和陆海空联合作战演习。1999年10月1日,为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50周年,我国在北京天安门广场举行了规模最大的一次阅兵式。受阅官兵1万多名,400多台车辆,组成17个徒步方队和25个机械化方队;受阅飞机编队首次由陆海空三军航空兵共同组成,由歼击机、歼击轰炸机、强击机、轰炸机、加油机、直升机等9个机种、15个机型、132架飞机编成10个空中梯队。这次阅兵展示了大量新型武器装备,既显示了国威、军威,也体现了人民解放军现代化建设的新水平。

21世纪的人民解放军将按照江泽民主席提出的“政治合格、军事过硬、作风优良、纪律严明、保障有力”的总要求,继续优化体制编制,更新教育训练内容和手段,改善武器装备,加强军队的质量建设,提高诸军兵种的合成化水平,向精兵、合成、高效的方向发展。

四、建立完善的国防动员体制

为战时有效而迅速地展开动员,我国在完善国防动员体制方面做了大量工作:

(一)建立国防动员机构

中央军委下设有人民武装委员会,负责指导协调全国的后备力量建设和动员工作。国务院部分部委设有动员机构,如国家计委设有国防局。各省、市、自治区的政府动员机构,有的设在计委或经委,有的设在国防科工办或机械厅。政府部门动员机构的职能是:根据国家动员计划和方案,制定本部门、本行业的具体动员计划和方案,运用政府机关的权力,督促各条战线落实动员任务。平时本着平战结合的原则,积极做好人力、物

力、财力、资源的开发和储备；战时按照军民结合原则，采取有效措施，将各种资源的潜力迅速转变为实力。军队从总部机关到各军区、集团军、师（旅）均设有动员机构或动员军官。省军区、军分区、人武部，既是同级党委的军事部门，又是政府的兵役机关，是兼后备力量建设与动员工作于一体的机构。所有这些动员机构的建立，为战时动员的顺利开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二）储备国防后备力量

全国实行了民兵制度，明确规定了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时期民兵工作的方针和任务，自上而下地建立了人民武装的领导机构，加强民兵工作的领导。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国家颁布了新的兵役法，规定重新恢复预备役，实行民兵和预备役相结合的制度。在全国的民兵组织，已由单一的步兵发展成为包括高炮、地炮、通信、工兵、防化、侦察以及海、空军等专业技术在内的强大的群众武装力量。民兵训练，不断向高层次发展。训练对象由过去主要训练步兵转向以训练干部和专业技术兵为主；训练内容，由过去以队列、射击、投弹为主，转到主要以“三打三防”和现代游击战等知识为主；训练形式，由过去小型、分散训练、逐步转到了县（市）民兵训练基地集中训练；训练手段也向电教化、模拟化方向发展。从1985年以来，全国又在普通高校和高级中学开展了学生军训，为国防培养了一批能文能武的后备力量。预备役部队是现役军人为骨干、预备役人员为基础组成的，是战时实行快速动员的一种组织形式。转业退伍官兵编入预备役部队，由于他们经过正规部队的培养和训练，使预备役部队在军政素质、动员速度、反应能力等方面都达到了较高水平。

（三）依托地方高校培养国防人才

为了适应科学技术迅猛发展和高新技术在军事领域广泛运用的新形势，进一步拓宽选拔培养高素质军队建设人才的途径，培养和造就大批军政兼优、掌握现代科学文化知识的新型军事人才，2000年5月，国务院、中央军委颁布了《关于建立依托普通高等教育培养军队干部制度的决定》。

依托普通高等教育培养军队干部的指导思想是：以邓小平理论和江泽民同志关于军队建设的重要论述为指导，以《国防法》、《兵役法》和《高等教育法》等法律为依据，以培养高素质军事人才为根本目的，坚持军队的军地通用专业技术人才依托普通高等教育培养的方向，为国防和军队现代化建设提供强大的人才和智力支持。

依托普通高等教育培养军队干部的总体目标是：按照统筹规划、稳步推进、确保质量的原则，采取多种措施鼓励和吸引普通高等学校学生毕业后到军队工作，并通过建立制度，制定和完善政策、法规，逐步扩大选拔培养的数量，提高培训质量，保证军队有稳定可靠的高素质人才来源。到2010年，基本实现军队的军地通用专业技术干部主要由普通高等教育培养，并选拔适量普通高等学校毕业生补充到指挥岗位，从根本上改善和

提高军队干部队伍的知识结构和科学文化水平,形成符合我国国情、具有我军特色的军事人才培养体系。

依托普通高等教育培养军队干部的主要方式:一是军队从普通高等学校低年级在校生中确定培养对象,毕业后选拔担任军队干部;二是从普通高等学校的应届毕业生(含研究生)中,择优速选热爱国防事业、全面素质高的学生,直接接收入伍担任军队干部;三是普通高等学校按照国家和军队有关部门下达的定向招生计划,从普通中学高中毕业生中招收品学兼优的学生,毕业后定向分配到军队工作;四是采取军地院校联合培养人才、选送现役干部到普通高等学校学习深造。培养对象数量较多的普通高等学校,可视情单独为军队开设班次。军队在普通高等学校设立国防奖学金,享受国防奖学金的学生,毕业后应到军队工作。

加强对依托普通高等教育培养军队干部工作的领导。由军、地有关部门以及普通高等学校相互支持,密切配合,积极探索依托普通高等教育培养军队干部的特点和规律,不断改进工作。各级主管部门将制定相应的配套政策,使依托普通高等教育培养军队干部工作走上制度化、规范化的轨道。

(四)不断完善民防措施

首先,建设了大量的国防工程。从20世纪60年代起,我国开展了大规模的民防工程建设。经过二十多年的努力同大批能适应现代战争需要的民防工程相继建成。这些工程不仅规模大、数量多、范围广,具有在核战争条件下保护相当大比例城市人口的潜力,而且具有很强的机动性。我国的大部分城市和一些地区,构筑了地道、地下街、地下商场、地下铁路等工程,四通八达。对战时紧急疏散人口、防空、防炮和防核、化、生及保护重要设施和目标以及指挥、供给等,都将起到重大作用。

其次,加强了民防队伍建设。注意建立健全的民防组织机构,吸收有文化、热心民防事业的年轻人参加,调整民防组织的年龄结构和知识结构,广泛地利用多种形式,结合防护知识等进行国防教育,使人民群众学会和掌握防空、防炮、防核、化、生武器袭击的常识和自救互救等技术,为应付突然情况做好充分的准备。

另外,在完善国防动员体制方面,国家在物力、财力的动员上也采取了许多措施,保证一旦发生战争,能很快由平时状态转为战时状态。

五、发展国防科技,改善武器装备

国防科技是衡量一个国家综合国力的重要标志之一,也是国防现代化建设的一个重要方面。新中国成立以来,在党中央、国务院、中央军委的关怀和领导下,经过五十多年的建设和发展,我国的国防科技工业从无到有,从小到大,从落后到先进,建立起了包括电子、船舶、兵器、航空、航天和核能等门类齐全,综合配套的科研实验生产体系,取得了一大批具有国内或国际先进水平的科研成果,为我军现代化建设和切实增强我国的